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5年9月9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现再次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9月9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8日至2015年9月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8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华鹏飞物流基地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方式包括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其中一种网络投票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2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9月2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二、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
1	《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自筹现金对价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1	选举李长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2	选举温福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其中议案4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5 年 9 月 7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4、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华鹏飞物流基地董事会办公室。

5、其他事项：传真及信函登记请同时进行电话确认。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6、信函送达地点详情如下：

收件人：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华鹏飞物流基地

邮政编码：518129

传真号码：0755-84160867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1、2015年9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5350;投票简称:华鹏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表决后,仍需对议案4的子议案进行表决),4.01元代表议案4.1,4.02元代表议案4.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1	《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自筹现金对价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议案4.1	选举李长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01
议案4.2	选举温福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02

(3) 在“委托数量”项下,申报股数对应的表决意见为:1股表示同意;2股表示反对;3股表示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议案 4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等于其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董事人数的乘积。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如下：

议案 4：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股数量×2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董事候选人，但投给 2 名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者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

投资者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进行服务密码的申请。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申购价格”项填写 1.00

元；“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申请数字证书

若采用数字证书进行身份认证的，投资者可以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站（<http://wltp.cninfo.com.cn>）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网站（<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⑤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采取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同一表决权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投票结果查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证券营业网点查询投票结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可以于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的结果。

五、 其他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4190988（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华鹏飞物流基地董事会办公室

指定传真：0755-84160867（传真请标明：董事会办公室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附件一：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 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5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755-84160867）到达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华鹏飞物流基地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129，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非累积投票制表决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自筹现金对价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表决议案		累积投票（同意股数）		
4	《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1	选举李长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2	选举温福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说明：表决非累积投票制表决议案时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应的列内打“√”，同一行空白或出现多个“√”者作弃权处理；表决累积投票制表决议案时请填写具体的表决股数，股东持有的选举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